

孔子“述而不作”的创造性诠释

赵光耀

摘要:在“明圣者,述作之谓也”的道德文化中,孔子不敢自尊为“作礼乐”的圣人,只以讲圣贤之学、传先王之道为使命,由此也就有了“述而不作”的说法。孔子通过对六经等典籍的整理和合乎时代要求的创造性解读,完成了人文精神的确立。本文解析了“述而不作”的蕴意,认为孔子创造性诠释的基础是“性与天道”,这种“述而不作”的创造性诠释方式对于指导我们传承和发扬优秀传统文化有着积极的借鉴意义。

关键词:述而不作;创造性诠释;性与天道

中图分类号:B222.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CN61-1487-(2018)10-0038-02

DOI:10.16721/j.cnki.cn61-1487/c.2018.10.011

在中国诠释学的建构中,孔子整理六经被认为是“揭开了儒家诠释学的序幕”^{[1]90}，“述而不作”也被认为是中国诠释学的基本特征^[2]。“述而不作”是孔子应对春秋时期特殊社会问题的必然选择,是以道德为主的中国文化中的奇特思想,探索和发现其背后隐藏的思考方式和精神取向,有助于我们创新传承和弘扬优秀传统文化的方式,从而更好地指导构建和发展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

一、孔子“述而不作”的蕴意

“述而不作”语出《论语·述而》,“子曰:述而不作,信而好古,窃比于我老彭。”对此语的涵义历代大儒并没有太大的分歧,只是因侧重点不同,在注疏时略有表述的差异。然而在今天,由于受到西方话语权及思维方式的影响,学界对“述而不作”反而有着不同的声音。因此,我们有必要从中国传统思维方式出发,从中国特色的道德文化出发,还原孔子“述而不作”的真正内涵。

(一)“述”的涵义

与西方脱离事物本身、依照纯粹逻辑概念进行推理以寻求万物存在的根据不同,中国对道的追问最终落脚在具体事物上,强调两者之间的“不可须臾离也”(《中庸》)。因此,在中国文化中,传承圣贤之道是依靠讲述圣贤故事来实现的,中国的经史典籍就是事与道的统一,如《尚书》《诗经》都是通过追述文王旧事来称赞文王美德。受此影响,孔子传述尧舜文武之事,也是旨在用先王之道解决“礼崩乐坏”的社会问题。“述”并不是简单地述说历史故事,而是从一般性叙述上升到道德讲述,从具体事件提升到精神层面。正因为有这层面的含义,“述”才成为孔子传道授业的主要方式。孔子的“述”也侧重于“隐恶扬善”,注重将圣贤善的言行思想传扬下去,既为现实问题提供了文化借鉴,又实现了历史文化的传承

和发展。

(二)“作”的涵义

“述而不作”的“作”与现代语词中的“作”,尤其是西方的“作”(英译为 Making)有着本质的不同。在中国古语中,“知礼乐之情者能作,识礼乐之文者能述。作者谓之圣,述者谓之明。明圣者,述作之谓也”^{[3]208}，“作”是圣人的行为。正因为“作”有着特殊含义,所以司马迁称《史记》只是“述”不是“作”,“余所谓述故事,整齐其世传,非所谓作也”^{[4]761},这种作者不敢自称“作者”的吊诡之事也只能出现在对“作”有特殊含义的中国文化中。在这种文化下,孔子不敢以圣人自尊,“若圣与仁,则吾岂敢”(《论语·述而》),因此也就有了“述而不作”的说法。而孔子“作春秋”的说法并不是出自孔子本人,而是在后人尊孔子为圣人的情况下,如《孟子》《史记》都强调孔子“作春秋”,这更说明孔子“述而不作”有着特殊意蕴。

(三)为什么“述而不作”

孔子之所以“述而不作”除传述的内容是道、是心之外,还有主客观方面的原因。从客观上来说,中国很早就开始注重文史的记录和传承,到春秋之时已经积累了丰富的古史典籍,从而保障了孔子只通过讲述前人之言之事就可以完整地传达圣人之道。从主观上来说,好学的孔子广求学于四方,实现了博学多识,“不惑”的孔子足以“述而不作”,借他人之言行当下之教。此外,孔子“述而不作”还是历史的必然选择。春秋时代正处于社会大变革时期,在社会安定无望的情况下,面对“礼乐废,诗书缺”的文化道统行将断灭,孔子只好退而整理典籍以传先王之道、述圣贤之学,从而完成人文精神的最终确立。所以朱熹说:“其事虽述,而功则倍于作矣,此又不可不知。”^{[5]93}应该说,孔子“述而不作”是有着鲜明的时

代特色和深刻的思想蕴意,是盛开在中国文化中一株奇特绚丽的花朵。

二、孔子“述而不作”的创造性诠释

在《理想国》中,柏拉图曾指出过这样一种现象:正义者不要求胜过同类,而要求胜过异类,不正义者则追求胜过所有同类异类的人,由此也就得出不正义者又聪明又好、正义者又笨又坏的结论。很明显,这种结论是有问题的。其实,这里柏拉图混淆了道德价值评判和客观知识判断:客观知识可以不断发展、不断突破旧知识,而道德更注重继承,不能否定既有道德的作用。在中国的道德文化中,人们就是用先贤之道来解答当下社会新问题,从而实现“易地皆然”。孔子的“述而不作”由此走向了创造性诠释。

(一) 创造性诠释的实现

“易地皆然”出自《孟子·离娄下》。在同样面对贼寇攻城的情形时,曾子弃城而去,子思坚定地守城。孟子认为二人的不同选择是因处境不同,当两人互换后所做的选择就会与对方一样。这种“易地皆然”的背后就是儒家推崇的圣贤之道,是超脱具体行为的精神层面的传承。我们知道孔子并没有执政的机会,当有人质疑孔子“子奚不为政”时,孔子说:“书云:‘孝乎惟孝,友于兄弟。施于有政’,是亦为政,奚其为为政?”(《论语·为政》)。孔子借《尚书》的话强调自己孝敬父母、友爱兄弟就是在为政,实现了对为政的创造性诠释。同样,孔子以“仁”释“礼”,认为“人而不仁人,如礼何?人而不仁,如乐何?”(《论语·八佾》)。孔子这种“摄礼归仁”^{[6]92}的价值取向,完成了对人之自觉性的肯定,不仅使孔子将萌芽于西周的人文精神最终确立了下来^①,成为周公的继承者,更使孔子成为孔孟儒学的实际开创者,实现了对周文化的创造性诠释。

(二) 诠释的理论基础:“性与天道”

孔子整理六经并不是对字词的训诂,而是借讲述先王之道来指导人们如何做人做事。对此就不得不追问,我们为什么可以传承先王之道呢?或者说能实现创造性诠释的理论基础是什么?虽然孔子并没有直接回答,但考究可以发现这一基础就是性与天道。

儒家认为,“性相近也,习相远也”(《论语·阳货》),圣人与我之间并无本性上的根本差异,只因后天的学习才有了区别,所以人只要学习就能理解圣人之道。“见其进也,未见其止也”的颜回也说:“舜何人也?予何人也?有为者亦若是。”(《孟子·滕文公上》)只要肯学肯为就能达到圣人的境界,这就是儒家学问的理论基础。

在儒家文化中,对天的推崇是无以复加的。圣人之所以成为圣人就在于其背后有天的支撑,“唯天为大,唯尧则之”(《论语·泰伯》),因此圣人之道最终指向了天道。天道是什么呢?天道是儒家以道德考察上天运行准则从而形成的最高道德标准:从日月运转不已观君子进德修业不止,从无为而物成观为政无为而治,从万物共生不相害观社会和睦共处等等。所以“圣人作则,必以天地为本”(《孔子家语·礼运第三十二》),人们可以在效法天道的过程中体察圣人之道,最终实现圣人之道的传承。

三、孔子“述而不作”的现代意义

承载先王之道的六经,上接尧舜上古历史文化,下开道德人文自觉精神,成为中华文化的根本源泉。客观地说,这一源泉正是因孔子“述而不作”才得以形成。而后世儒者也因遵从孔子“述而不作”的主张,使得中华文化渊源相承、不曾断裂。同样,今天我们也不能废弃“述而不作”,因为“述而不作”不仅是一种思维方式,而且代表着隐藏在其背后的数千年优秀传统文化。发现孔子“述而不作”的精神特质,尤其是探究如何在继承旧文化的基础上开启新文化发展方向,可以为我们的传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提供有益思考。

(一) 打破学科限制,拓展知识水平

孔子能够“述而不作”最主要的原因就在于其有着博闻卓越的才识。《史记》《孔子家语》等史料都记载孔子学无所限,问礼于老子、访乐于常弘、学琴于师襄等等,孔子身通六艺已是不争之事实。正是因为孔子的博学通学,才使其真正认识到先王圣贤之学的精髓,才能在春秋乱世开拓出新的文化方向。因此,今天我们要想传承和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就应该突破西方划分的学科范围限制,尤其是某一领域限制,用丰富的人文社会科学知识及自然科学知识全面解读优秀传统文化的精髓,避免管中窥豹,得一而遗十。

(二) 以问题为导向,突出优秀传统文化的现代价值

面对思想混乱、政局动荡的社会,孔子以继文武之道自居,以传述先王之道的教化之路解答世人思想的困顿和社会的不安,突出了先王之道的现实价值。同时,孔子通过整理六经、传述先王之学开创了儒家学派,强调人追求道德文化的自觉性,实现了文化的新发展,使中华文化成为早熟的思想文化。今天我们在全面继承优秀传统文化的同时也应该面向当今社会问题,只有用优秀的传统文化切实解答当下的社会问题,才能真正使其传扬和发展下去。

(三) 打破文化固式,促进精神上的相承

明代泰州学派“圣与凡同”的思想建构

李双龙

摘要:明代泰州学派以对儒学的践行为其主要学术特征,而这一特征之前提是对传统儒学的圣凡二元对立的消解,从而从思想旨趣上构建了学术形而下的理论体系。泰州学派在观念解构与实践架构两方面给予了儒学实践品格以很好的尝试与实践。

关键词:泰州学派;王艮;圣与凡同

中图分类号:B248.3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CN61-1487-(2018)10-0040-03

DOI:10.16721/j.cnki.cn61-1487/c.2018.10.012

中国古代儒学经历了三个发展阶段,每个阶段的儒学都有其自身的价值取向,虽然都将外王作为目的,但恰恰忽视了日用生活。而宋明理学的泰州学派是个例外,其对思想的实践性品格与尝试对现代儒学的发展有着重要的影响。观照生活本来是儒学的要领,但泰州学派将关注现实生活提高到了宇宙之理的高度,使得理学产生了“圣”与“凡”的鸿沟,也使得儒学在解决现实困境时遇到理论的难题。因此,在现实与理想的二难选择中,理学终于开了心学之花,并且泰州学派彻底对传统儒学进行了重新建构,进行了真正的化民成俗的尝试与实践。

一、儒学“圣”的演变

理学思想的核心内容是“圣”,是一种道德标准与社会人伦的诉求。泰州学派在建构自身的思想体系时,进行了观念架构的改造与变革。“圣”是中国儒家思想的形上概念,而就中华文化层面而言,道家、佛家也如儒家一样提倡“圣人”,并且随着道家、佛家自身理论的不

成熟和完善,他们逐渐创造出自己的理想人格,这是一种对“圣”的社会化反映。而儒家在宋明时期对“圣”的推崇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学者沈顺福就指出,“圣人”这一概念在儒家思想的演变发展中有着自身的内在逻辑,由先秦至汉的时间内,儒家思想有了很大的发展变化,对“圣”的要求有了由“君”至“神”的变化。先秦时,君子的评判是以个人德行为考量依据的,因此圣人也只是生活中的君子,也就是说圣人也还只是普通人而非神。然而汉代儒学已不再是纯粹的“学”,而是成为管理的工具,即变成了“术”,由“学”向“术”的转变意味着学问的工具化,更意味着“学”的主体发生了变化,即由学人变为政治人,这意味着儒学的性质发生了变化。这种变化自然需要一种具有超凡特征的精神性存在施以“术”的客体,即起到绝对性的统治地位。这意味着圣人已不是普通人,圣人由普通人上升为神。^{[1][24]}董仲舒认为,圣人为天子,故有别于中民与斗筭。两宋时,周敦颐

孔子对周文化表现出难以掩饰的喜爱,也主张用周文化解决社会问题,但是孔子并不是要墨守成规,“诵诗三百,授之以政,不达;使于四方,不能专对,虽多,亦奚以为?”(《论语·子路》),而是从精神上继承先王之道,实现先王之道的创造性诠释。这种破除文化固式强调以道传道的精神对于指导当下文化建设尤为重要:我们弘扬优秀的传统文化绝不是复制汉规唐制,也不是恢复之乎者也,而是继承圣贤精神,以此精神为指导解决当下的社会问题,这才是孔子“述而不作”的真正价值。只有从这个层面出发,才能使优秀的传统文化得到创新和发展。

注 释:

① 徐复观称之为“内在的人格世界的完成”,参见《中国人性论史(先秦篇)》,北京:九州出版社,2013年版,第82页。

参考文献:

- [1] 景海峰. 儒家诠释学的三个时代 [M]// 李明辉. 儒家经典诠释方法. 上海: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7.
- [2] 李翔海. 从“述而不作”看中国经典诠释的理论特质 [J]. 天津社会科学, 2004(5).
- [3] 陈浩注. 礼记 [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7.
- [4] (西汉) 司马迁. 史记 [M]. 北京: 中华书局, 2006.
- [5] (南宋) 朱熹撰. 四书章句集注 [M]. 北京: 中华书局, 2012.
- [6] 劳思光. 新编中国哲学史(一) [M]. 北京: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2015.

作者简介:赵光耀(1989—),男,河南安阳人,中共西藏自治区委员会党校马克思主义教研部助教,研究方向为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先秦哲学。

(责任编辑:朱希良)